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sense 海信家電

HISENSE HOME APPLIANCES GROUP CO., LTD.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21)

海外市場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 2024 年第四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已刊載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指定之信息披露網站：<http://www.cninfo.com.cn>，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代慧忠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 2024 年 5 月 10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代慧忠先生、賈少謙先生、于芝濤先生、胡劍涌先生、夏章抓先生及高玉玲女士；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鐘耕深先生、張世杰先生及李志剛先生。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

3、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长代慧忠先生，董事贾少谦先生、于芝涛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本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一致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文件。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三、备查文件

（一）本公司与各方合伙人共同签署的《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三）经与会独立董事签字的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
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